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陆朝昌	董事	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委托董事王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	王原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韩俊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华锐风电
股票代码	601558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红松	魏晓静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 19 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 19 层
电话	010-62515566	010-62515566
传真	010-62511713	010-62511713
电子信箱	investor@sinovelwind.com	investor@sinovelwind.com

§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10,435,516,390.57	20,324,866,267.05	-48.66	13,730,302,968.85
营业利润	529,215,613.35	3,133,214,101.81	-83.11	2,101,579,792.55
利润总额	739,440,394.00	3,173,045,594.51	-76.70	2,142,346,22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5,721,171.53	2,855,686,243.50	-72.84	1,892,859,11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3,554,272.48	2,816,011,711.98	-79.28	1,852,009,60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1,410,843.77	-1,016,371,997.96	-476.70	1,381,180,993.8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34,785,292,095.69	28,625,247,675.62	21.52	17,022,357,876.45
负债总额	20,923,854,919.87	23,828,432,564.32	-12.19	14,451,229,00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861,437,175.82	4,796,815,111.30	188.97	2,571,128,867.80
总股本	2,010,200,000.00	900,000,000.00	123.36	900,000,00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9	1.59	-75.47	1.0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9	1.59	-75.47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9	1.56	-81.41	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87	82.20	减少 76.33 个百分点	11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1	81.53	减少 77.12 个百分点	111.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2.92	-1.13	不适用	1.53
	2011 年 末	2010 年 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 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6.90	5.33	29.46	2.86
资产负债率 (%)	60.15	83.24	减少 23.09 个百分点	84.90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9.89	2,292,767.97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263,052.29	37,117,302.00	38,377,276.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80,601.84	5,154,443.41	3,521,539.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3,418.25	421,422.73	2,389,154.01
所得税影响额	-24,638,483.44	-5,311,404.59	-3,438,453.39
合计	192,166,899.05	39,674,531.52	40,849,516.12

§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59,139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58,563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国 有 法人	16.86	338,980,000	338,980,000	无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境 外 法人	11.94	240,000,000	240,000,000	无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11.94	240,000,000	240,000,000	无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10.45	210,000,000	210,000,000	无

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 限责任公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7.24	145,500,000	145,500,000	无
深圳市富鼎顺投资有限公 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3.58	72,000,000	72,000,000	无
深圳市瑞华丰能投资有限 公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3.55	71,400,000	71,400,000	无
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2.98	60,000,000	60,000,000	无
SINARIN INVESTMENT LIMITED	境 外 法 人	2.98	60,000,000	60,000,000	无
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 限公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2.82	56,700,000	56,700,000	无
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 限公司	境 内 非 有 人 国 法	2.82	56,700,000	56,700,00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2,199,9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团体分红	2,068,9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万能－个人万能	1,928,9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万能－团体万能	1,917,764	人民币普通股
东海证券－交行－东风 5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1,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012G－ ZY001 沪	1,668,9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09,801	人民币普通股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13C — CT001 沪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1,068,964	人民币普通股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34,4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887,58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1 年度，受到激烈的市场竞争、风电产业因行业及政策原因展开调整以及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带来的银根紧缩等因素影响，国内风电行业在经历了之前连续 5 年的高速增长后进入调整期。根据中国风能协会和全球风能理事会的统计，2011 年度，中国（不包括台湾地区）新增装机容量 1,763.09 万 KW，累计装机容量 6,236.42 万 KW，全球新增风电装机容量 4,120 万 KW，累计装机容量 23,840 万 KW，中国 2011 年度新增装机容量虽然处于全球第一位，但相比 2010 年度的 1,892.8 万 KW，下降了 6.85%，在历经前几年的连续高速增长后首次出现下降。在行业发展势头减缓的情况下，风电装备制造企业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上述多重不利因素对公司的销售收入、毛利率水平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 2011 年度经营业绩相比 2010 年度出现大幅下滑。公司 2011 年新增风电机组装机容量 294.5 万 KW，相比 2010 年度下降了 32.8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35,516,390.57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8.66%；实现利润总额 739,440,394.00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6.70%；实现净利润 775,721,171.53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2.84%。

2、报告期内业绩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

（1）风电行业市场竞争加剧

2006 年-2010 年，在国家政策支持下，中国风电行业进入高速增长期，众多企业开始进入风电整机制造领域。随着国内主要风电机组制造企业实现量产，同质化的竞争导致风电机组价格持续大幅度下降，从国家特许权项目招标情况看，2008 年 5 月，甘肃酒泉 380 万 KW 国家特许权项目 1.5MW 机组投标价格在 6,000 元/KW 左右；2010 年末，新疆哈密、河北 330 万 KW 国家特许权项目 1.5MW 机组投标价格已经降至 4,000 元/KW 以下。2011 年，在国内风电市场装机容量下降的情况下，供过于求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竞争态势，1.5MW 机组价格进一步走低，虽然下半年机组价格有所回升并保持稳定，但相比 2008 年，下降幅度已经超过 40%，整机制造企业在销售收入大幅减少的同时，产品毛利率也出现大幅下滑，有些企业甚至出现了毛利率为负值的情况。在市场竞争加剧的局面下，公司 2011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6.29%，相比 2010 年度，下降了 4.32 个百分点。2011 年度，公司销售风电机组容量比 2010 年下降 39.28%，而 2011 年销售收入相比 2010 年度下降了 48.66%。

（2）2011 年以来，国家相关部门针对风电产业采取的相关措施及产业政策，有效保障了中国风电产业未来持续健康发展，但部分政策在短期内给风电市场带来压力

中国风电行业在经历了“十一五”期间的高速增长后，在 2011 年进入了“十二五”持续稳定发展时期，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国家有关部门通过加强风电并网管理、完善风电行

业技术标准、合理统筹风电项目审批以及推动风电开发向集中开发与分散式开发相结合等产业政策措施，规范风电行业发展，为中国风电产业在“十二五”期间以及未来更长一段时期内的持续健康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部分政策的实施，在短期内给风电产市场带来压力，影响了公司的在手项目执行计划。具体如下：

①加强风电并网管理

模脱网事故，为保障电网安全，2011年5月9日，国家电监会发布《关于切实加强风电场安全监督管理遏制大规模风电机组脱网事故的通知》（办安全〔2011〕26号），要求“并网运行风电场应满足接入电力系统的技术规定，风电机组必须具备低电压穿越能力。已经并网运行风电场要进行风电机组低电压穿越能力核查，不具备低电压穿越能力的要尽快制定切实可行的低电压穿越能力改造计划，督促设备制造商配合实施。尚未投入运行的风电场，在并网前必须具备低电压穿越能力”。2011年6月11日，国家能源局下发《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强风电场并网运行管理的通知》（国能新能〔2011〕182号），要求新核准并网运行的风电机组应具备低电压穿越能力并通过有关机构的检测，已经并网运行的风电机组，具有低电压穿越能力的要在2011年年底前完成调试，未按规定完成改造的风电机组和风电场，不得并网运行。相关政策及要求有利于加强风电并网运行管理，规范行业发展，促进电网对风电的消纳接入，但短期内也给产业发展带来了压力。国家电监会于2011年12月2日发布的《风电安全监管报告（2011）》中指出：“风电机组并网检测工作进展缓慢。我国风电机组机型繁杂，数量庞大，一方面不具备低电压穿越能力的风电机组集中改造后需要并网性能检测，另一方面大量新机型建成投产也需要并网性能检测，检测工作量大，且普遍存在单机检测时间过长的问题。目前我国只有1家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能力相对不足，无法满足检测需求，风电机组排队待检情况严重”。受到短期内检测能力不足的影响，部分新建及在建风电场项目安装及接入系统的时间晚于预期，影响了公司在手项目的执行。

②合理统筹风电项目审批

为加强风电项目管理，规范风电的产业发展和保障并网运行，2011年8月25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风电开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能新能〔2011〕285号），要求5万KW及以上项目上报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批复，但“省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风电场工程项目，须按照报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备案后的风电场工程建设和年度开发计划进行”，并且，“各省（区、市）风电场工程年度开发计划内的项目经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享受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的电价补贴”，“风电场工程未按规定程序和条件获得核准私自开工建设，不能享受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的电价补贴，电网企业不予接受其并网运行”，“对于违规擅自开工建设的项目，一经发现，省级以上政府能源主管部门将责令其停止建设，并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和行政责任”。在该通知发布之前的2011年7月，国家能源局下达了“十二五”首批拟核准风电项目计划，容量合计2,683万KW，并明确要求未列入该计划的项目不得核准。风电项目建设纳入国家层面统筹规划，有利于资源的合理利用，将进一步提高电网对于风电的消纳能力。但项目审批政策的调整，在短期内导致部分新建风电场项目核准进度放缓，工期有所拖延，对公司在手项目的执行产生了不利影响。

（3）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导致银根紧缩，影响了风电场的建设进度和客户付款时间，对公司项目执行和货款回收产生了不利影响

2011年度，在国际形势错综复杂、全球金融危机余波不断的背景下，国家采取了稳健的货币政策。为“保增长、调结构、防通胀”，央行采取加息、上调存款准备金等多种组合方式，坚决抑制通胀。公司客户以国内大型电力企业为主，主要是大型电力集团及其控制的专门从事风电场投资的企业，主要依靠银行贷款进行项目建设，且资金来源比较单一，银根紧缩导致部分客户获得银行贷款的额度减少、成本上升、现金流紧张。由此，客户延迟收货，新建

项目进度放缓或延期，影响了公司项目执行和销售收入实现，2011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比 2010 年度下降了 48.66%。另外，客户延迟付款，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也有所增加，冲减了营业利润，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0 年度增加了 289,309.16 万元，增幅 32.24%，在 2011 年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48.66% 的情况下，2011 年计提的坏账准备却比 2010 年增加了 16.97%，虽然公司客户以国内大型电力企业为主，信誉良好，公司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公司依然计提了较高比例的坏账准备。并且，客户延迟付款使得公司经营现金流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只能利用自身信用从市场获得资金以保障经营，导致资金成本增加。2011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 2010 年度下降了 746,923.85 万元，下降幅度为 59.52%，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 -586,141.08 万元，比 2010 年度减少 484,503.88 万元。为此，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保障运营，在市场利率水平逐渐提高的背景下，2011 年，公司利息支出比 2010 年度增加 14,167.83 万元，增幅 138.26%。

除上述原因外，2011 年度，公司采取了加强国、内外营销队伍建设、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以及重点客户专人跟踪服务等一系列市场拓展措施，以巩固国内市场优势并全力拓展海外市场，这使得公司销售人员及服务人员规模及销售、服务覆盖面比上一年度有所扩大，导致销售费用增加，2011 年度，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29,585.03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了 17.36%；另外，公司注重科技创新，不断推出新的技术研发项目，导致研发费用支出规模增加，而随公司规模扩大，人员也有所增加，这使得管理费用比上一年度有所增加，2011 年，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40,526.70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了 20.58%。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增加，也影响了公司 2011 年度的利润水平。

面对经营中出现的各种复杂局面，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应对各种困难。2011 年，公司依托技术领先战略，依靠科技研发，努力优化生产成本，并利用长期以来的行业优势地位以及与供应链企业形成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价格传导，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实现风险共担，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在这样的举措下，公司 2011 年的单千瓦销售成本比 2010 年度下降了 10.83%，避免了毛利率的大幅下滑。另外，在国内市场竞争激烈的局面下，公司积极开拓海外风电市场，2011 年度，公司海外销售规模比 2010 年度增长了 98,255.65%，截至 2011 年年末，海外市场在手订单及中标未签约容量达到 922.5MW。报告期内，公司还努力推动在手订单的执行工作，积极协调业主尽快开展项目审批，积极配合并尽快通过有关部门开展的风电机组低电压穿越功能现场抽检，保障风电场尽快建设，风电机组尽早并网发电。公司继续与国内外金融企业深化合作，同时采取多种措施进行贷款回收，包括在 2011 年二季度开始成立了专门的贷款回收工作组，专人、专项与业主沟通，并积极协商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汇票在内的各种回款方式。公司还通过加强财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的方式，尽可能的控制费用支出，并积极与收款方沟通，采取灵活多样的付款方式，保障资金规模并取得资金收益。报告期内相关措施的实施，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受制于上述多重不利因素的共同制约，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仍出现了大幅度的下滑。

3、报告期内取得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依托公司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各种困难局面，竭力做好经营，虽然业绩受多重因素影响出现了大幅下滑，但公司在科技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仍取得了一定成绩，为公司在“十二五”期间的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自主开发完成涵盖多种机型的高海拔及低风速风电机组技术；完成 6MW 及以上超大功率风电机组的方案设计，成功出产中国单机容量最大的 6MW 海上风电机组并顺利吊装；顺利完成上海东海大桥海上风电场 5MW 海上风电机组吊装并实现并网发电；国内首家独立完成了 SL1500/82 型风电机组的 GL 设计认证和型式认证，并完成 1.5MW、3MW 风电机组的 CE、ETL 认证；全面建成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并投入使用；公司被评为 2011 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百强企业、2010 年中关村

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 50 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3MW 海上风力发电技术装备与工程实践”项目同时荣获国家能源科技进步一等奖和江苏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承担的“1.5MW 低风速风电机组研制项目”、“低电压穿越测试技术研究”两项国家科技部“863”项目顺利通过验收；公司承担的“3MW 风电机组国产化项目”和“潮间带风电施工技术与装备”两项世界银行资金支持项目通过验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累计取得专利 115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

(2)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强化竞争意识，继续做好国内市场开拓，并全力拓展国际市场。国内市场方面，在竞争白热化的形势下，公司努力加强营销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实现重点区域和重点项目专人负责，并积极参与风电分布式开发，与国内多个省、市进行商谈、签署合作协议。同时，在大功率机组市场推广方面，也取得了突破。公司独家捆绑申能、华能、上海绿能等业主单位，中标上海临港海上风电一期（10 万 KW）示范项目（全部采用 6MW 海上风电机组）；华能黑龙江大庆风电场首期 32 台 3MW 陆地机组已全部并网发电，龙源如东潮间带风电场首批 17 台 3MW 海上风电机组全部并网发电；完成了 5MW 海上风电机组的吊装和并网发电；出产 6MW 海上风电机组并完成吊装。3MW 及以上风电机组的全面推广，推动了中国风电产业向大功率风电机组发展。

国际市场方面，依托“巩固传统市场与开拓新兴市场相结合，铺设全球营销网络”的总体思路，通过增设海外子公司或办事处作为市场推广的桥头堡，以培育和开拓相结合的方式稳步推进，已成功进军北美洲、南美洲、欧洲、非洲、亚洲等国际市场，在美国、巴西、瑞典、土耳其、印度、南非等多个国家中标风电项目或取得订单。公司 1.5MW 风电机组在美国并网发电并顺利通过 240 小时预验收考核；获得巴西 23 台 1.5MW 风电机组及瑞典 2 台 3MW 风电机组订单；在南非第一轮政府招标 8 个项目中一举中标 2 个项目，成为唯一一家中标的中国风电机组制造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及中标未签约项目合计 14,348.5MW。其中，在手订单 4,466MW，包括 1.5MW 风电机组 3,582MW，3MW 风电机组 981MW，5MW 风电机组 5MW；中标未签约项目 9,882.5MW，包括 1.5MW 风电机组 4,138.5MW，3MW 风电机组 4,698MW，5MW 风电机组 905MW 及 6MW 风电机组 150MW。上述订单及中标未签约项目中，国际项目共 922.5MW。

(3)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快基地建设，推动全球市场战略布局。根据国家建设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的战略规划和分布式风电开发战略及市场需求，在前期大连、江苏、甘肃、内蒙古等基地建设的基础上，公司已经在内蒙古通辽、福建泉州、黑龙江佳木斯、青海海南州、宁夏宁东、云南楚雄、江西九江、贵州毕节、山西侯马、辽宁铁岭、山东青岛、吉林镇赉、江苏南通、吉林四平等地新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基本实现了对全国主要风电市场的全面覆盖；同时，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积极开展海外建设工作，完成了英国、澳大利亚、南非、加拿大、巴西等海外子公司的境外设立工作。

(4) 报告期内，公司科学组织生产，进一步完善全球供应链体系，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公司对生产组织模式进行全面创新，在制定季度、月度出产和配套计划的基础上，合理编制物资收货计划，最大限度降低库存；结合生产基地布局按照项目分布合理安排生产计划，确保及时供货；进一步加强对全球配套产业链的梳理和引导，坚持开拓多元化供货渠道，提高产业链的安全等级；严格执行供应商评价和管理制度，大幅度扩大成本优势，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严格执行“双百质量管理”方针，狠抓细节管理，实现从零部件入厂、整机装配出产、现场运维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大大降低机组故障率，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5)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管理科学有序，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公司始终坚持客户集团服务模式，建立项目经理负责制度，针对不同项目自身特点，合理编制项目实施计划，点对点服务，进一步完善客户信息共享平台，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对江苏临港基地首台 6MW 风电

组实行单独项目管理，提高了大型风电机组在基础设计、施工、安装、调试等各环节的衔接和协调能力，为公司在工程总承包建设方面积累了重要经验；坚持“以客户要求为导向、以客户满意为目标”的服务理念，发挥“6S”服务优势，针对特定风电项目制定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强化海上服务和海外服务实战技能培训，建设了一支技能过硬的“两海、双百”服务团队。

(6)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控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内控委员会并制订了《董事会内控委员会工作条例》，不断完善内控建设；全面加强财务管理，对费用成本进行严格控制并加强资金管理并与银行业务联动，提高资金收益率，同时全面推进授信工作，截止 2011 年年底，公司已累计实际取得的综合授信额度达 280.11 亿元人民币，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 96.68 亿元人民币；严格执行绩效评价制度，对各岗位进行全方位职位评价；有针对性地开发设计内部培训课程，加强岗位知识和专业技能培训；严格执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规范管理，强化监督；监管、控制重大合同的履行过程，及时修订合同履行计划，规避法律风险；积极搭建信息资源的统一管理和按需共享的综合信息化平台，完成了对公司财务系统、销售系统、生产与服务系统等主要业务领域流程的蓝图设计并进入系统功能实现阶段。

(7)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首期 28 亿人民币公司债券发行工作，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25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成功发行公司债券，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为公司发展注入了新的资金，并有效降低了公司的财务费用。

4、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增长率(%)	主营业务成本	增长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	1,043,551.64	-48.63	873,556.21	-45.83	16.29	-4.32
分产品						
1.5MW 风电机组	940,301.95	-51.74	779,742.63	-49.68	17.08	-3.39
3MW 风电机组	103,249.69	24.70	93,813.58	49.11	9.14	-14.87

公司主营业务为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风力发电机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了 48.63%，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降低了 4.32%；主要系受到激烈的市场竞争、风电产业因行业及政策原因展开调整以及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带来的银根紧缩等多种因素影响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增长率(%)
华北地区	445,244.04	42.67	-54.11
东北地区	402,622.89	38.58	63.68
西北地区	165,980.41	15.91	-77.29

华东地区	21,622.96	2.07	-74.28
海外地区	8,081.33	0.77	98,255.65
合计	1,043,551.64	100.00	-48.63

(3) 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377,319.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61.08%。公司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合计为 342,705.72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32.84%。

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966,777.54	567,632.93	70.32
应收票据	77,220.45	34,187.60	125.87
应收账款	1,186,547.18	897,238.02	32.24
其他应收款	10,358.03	6,541.43	58.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89.16	0.00	
固定资产	102,283.07	58,052.85	76.19
在建工程	65,768.34	38,828.23	69.38
工程物资	273.5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78.24	13,941.72	93.51
应付票据	298,052.81	460,217.64	-35.24
预收账款	29,749.90	162,805.08	-81.73
应付职工薪酬	6,969.42	15,289.91	-54.42
应付利息	1,028.76	658.70	56.18
其他应付款	34,987.90	24,829.03	40.92
应付债券	278,20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200.00	0.00	

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 966,777.54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70.3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新股及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为 77,220.45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25.8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客户应收票据回款增加。(3)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为 1,186,547.18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32.2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回款速度放缓。(4)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为 10,358.03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8.3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投标保证金及备用金。(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余额为 14,189.16 万元，年初余额为 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入华能新能源 H 股。(6)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 102,283.07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76.1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生产基地在建工程转固。(7)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为 65,768.34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69.3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建基地工程投入。(8) 工程物资年末余额为 273.50 万元，年初余额为 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工程用物资结存。(9)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 26,978.24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93.51%，其主要原因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中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及未来转回的所得税税率增加。(10)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为 298,052.81 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35.24%，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年末大量承兑汇票到期解付及本年采购量减少致使供应商付款减少。(11)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为 29,749.90 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81.7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结转预收款项目。(12)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为

6,969.42 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54.4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放 2010 年度奖金。（13）应付利息年末余额为 1,028.76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6.1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债券而计提的债券利息。（14）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为 34,987.90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40.92%，其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预提的费用等增加较多。（15）应付债券年末余额为 278,200.00 万元，年初余额为 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公司债券。（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为 90,200.00 万元，年初余额为 0，其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将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6、报告期内利润表等财务数据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43,551.64	2,032,486.63	-48.66
营业成本	873,556.21	1,613,206.09	-45.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28.62	5,567.36	-33.03
财务费用	2,666.59	6,669.44	-60.02
投资收益	1,224.22	823.48	48.66
所得税费用	-3,628.08	31,735.94	-111.43

变动原因：（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为 1,043,551.64 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48.66%，营业成本本期金额为 873,556.21 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45.85%，其主要原因是：国家产业政策影响及市场竞争激烈，导致产品销售量及销售价格下降。（2）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 3,728.62 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33.03%，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税减少。（3）财务费用本期金额为 2,666.59 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60.0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募集资金到位致使利息收入增加。（4）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 1,224.22 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48.6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5）所得税本期金额为-3,628.08 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35,364.01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未来暂时性差异转回期的税率增加，递延所得税费用随之减少。

7、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141.08	-101,637.20	-484,50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23.28	-88,345.38	11,42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647.79	351,904.98	737,742.81

变动原因：（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586,141.08 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484,503.88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回款速度放缓。2011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507,971.02 万元，除此之外，公司 2011 年共收到客户支付的商业汇票 268,557.13 万元，同比增长 11.24%。（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76,923.28 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11,422.10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构建长期资产款项比同期略有下降。（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 1,089,647.79 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737,742.81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新股及公司债券获得募集资金。

8、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2011 年度，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或者禁止企业自营和代理的商品及技术的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20,000.00	356,864.55	69,695.27	14,375.63
2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00	171,194.75	37,335.25	2,450.73
3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凭资质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00	262,079.29	21,025.60	-685.05
4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上各项凭资质证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5,000.00	183,040.79	11,997.92	1,465.32
5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按其资质证书内容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00	55,664.15	5,644.44	738.60
6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专控）。（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证书经	5,000.00	26,327.57	5,212.58	257.44

		营)				
7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000.00	72,303.56	2,730.75	1,843.20

(2) 净利润来源或投资收益对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89,340.90	14,375.63

(二) 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展望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公司披露过 2011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 以上或高 20% 以上：否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与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 公司所处行业的现状

公司主要从事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 1.5MW、3MW、5MW 及 6MW 陆地、海上及潮间带风电机组。风电行业属于装备制造业，同时也是新能源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产业振兴和节能减排的大背景下，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也是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行业之一。2011 年度，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并组织完善了行业及国家标准，这些举措有利于风电产业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保持持续、健康发展，但在短期内给行业发展带来了压力。而 2011 年度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带来的银根紧缩以及市场竞争的白热化发展，共同推动风电行业进入调整，并影响了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在这样的背景下，国内风电企业海外市场拓展力度逐渐加大，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从总量上看，国际化程度仍然较低。

(2) 公司所处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①全球风电产业发展仍具潜力。国际方面，虽然 2011 南非德班全球气候大会未取得预期效果、处于债务危机的欧盟国家对新能源的投资减少、美国鼓励风能产业发展的“现金返还”政策取消，给全球风电产业发展带来了不确定因素，但大多数发达国家对发展风能产业的鼓励政策并没有改变，节能减排的目标没有改变，美国及欧盟多个国家均提出了到 2020 年新能源发电在能源结构中的比重的目标，在丹麦、西班牙，风电已经成为电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丹麦风电的发电量已经占到总发电量的 22%，西班牙占到 16%，丹麦还提出到 2020 年风电发电量要达到 50%。另外，以巴西、南非、土耳其、印度为代表的新兴市场风能发展势头强劲，全球风电产业发展仍具潜力。

②在中国，国家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为风电产业在未来健康、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除前述加强风电并网管理、合理统筹项目审批以外，2011 年 9 月 8 日，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1〕26 号），提出“因地制宜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到 2015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达到 11.4%”以及“改革发电调度方式，电网企业要按照节能、经济的原则，优先调度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以及余热余压、煤层气、填埋

气、煤矸石和垃圾等发电上网”。2011 年 11 月 29 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共同下发《关于印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综[2011]115 号），提出“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征收标准为 8 厘/千瓦时。根据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中长期总量目标和开发利用规划，以及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支情况，征收标准可以适时调整”，而此前的标准为每千瓦 4 厘。2011 年 12 月 5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提出：“建立国际一流的风电技术及装备研发机构，研制出全球领先的风电装备，实现规模化生产。攻克超大型风电机组关键技术难题，形成大型风电机组关键部件的制造能力”，以及“解决风电运营及保障中的重大技术问题，形成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风电运营技术研发基地”，国家政策持续关注风电技术进步，为风电行业健康、持续发展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③风电行业技术标准逐步完善。2011 年 8 月 5 日，国家能源局密集发布《大型风电场并网设计技术规范》等 18 项重要标准，涵盖大型风电场并网、海上风电建设、风电机组状态监测、风电场电能质量以及风电关键设备制造要求等多个领域，并定于 2011 年 11 月 1 日实施，其中《大型风电场并网设计技术规范》规定风电设备制造行业的准入标准应包括“新的风电机组生产企业必须具备生产单机容量 2.5 兆瓦及以上、年产量 100 万千瓦以上所必需的生产条件和全部生产配套设施即每年至少要生产 400 台 2.5 兆瓦风机，且还应具备 5 年以上大型机电行业的从业经历”。2011 年 12 月 30 日，风电行业国家标准《风电场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正式发布，并将于 2012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相关标准的推出，进一步提高了风电市场的技术门槛，有助于净化市场环境，保障风电场安全运营。

④风电开发转向集中开发与分散式开发相结合。2011 年 7 月 12 日，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分散式接入风电开发的通知》（国能新能[2011]226 号），指出“在规模化集中开发大型风电场的同时，因地制宜、积极稳妥的探索分散式接入风电的开发模式，对我国风电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意义重大”，提出了分散式发展和集中发展相结合的风电发展模式。2011 年 11 月 17 日，国家能源局下发《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分散式接入风电项目开发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能新能[2011]374 号），要求分散式接入风电项目装机容量的上限将以不影响电网安全运行的前提来合理确定，电网企业应保障项目的并网运行、电量计算和所发电量的全额收购。通过分散式和集中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发展风电，有利于保障我国风电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⑤风电机组大型化成为趋势。国家能源局发布《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明确指出：“在风力发电方面，风电机组朝着大型化、高效率的方向发展”，将“研发大型风电机组整机及关键部件的自主设计、制造与检测技术，大型风电机组在极端环境条件下的应对技术”，“研制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6~10MW 陆地(近海)风电机组及关键部件”。随着陆地 3MW 风电机组的推广，以及 5MW 海上风电机组的装机运行，风电机组大型化趋势已经明确。

⑥海上风电发展全面提速。在中国，继上海东海大桥海上风电场在 2010 年度顺利实现并网发电后，江苏如东海上风电场已经投入运行，公司提供的中国首台 5MW 海上风电机组已经在上海东大桥风电场完成吊装，实现并网发电；国家首轮海上风电特许权招标项目正在前期建设过程中，第二轮海上风电特许权招标工作预计也将在 2012 年启动。欧洲风能协会于 2012 年 1 月发布的报告显示，2011 年欧洲新增海上风电装机容量为 866MW，与上一年度基本持平，截至 2011 年底的累计装机容量为 3,813MW，报告还预计，到 2020 年，欧洲海上风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40,000MW，能够满足欧洲总电力消费需求的 4%。

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与国际能源署联合国内相关机构共同编制并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发布的《中国风电发展路线图 2050》预测，到 2020、2030 和 2050 年，我国风电装机容量将分别达到 2 亿、4 亿和 10 亿千瓦，成为中国的五大电源之一，到 2050 年满足 17% 的电力需求，未来 40 年，国内风电开发带来的累计投资将达到 12.096 万亿元，未来风电开发仍具前景。

（3）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和风电行业及国家标准逐步完善，中国风电产业正在夯实“十二五”期间以及未来更长一段时期内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而政策调整等外部因素带来的短期压力，将推动已经处于全面竞争阶段的风电市场的竞争氛围更为激烈和白热化，从而推动市场参与者走向上下游联动、资源整合或者产业转型，并极有可能触发技术进步。在产业调整期过后，未来行业竞争格局的发展趋势将重新走向集中。

2、未来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以及行业和国家标准的进一步完善，为风电行业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这是公司未来发展的新机遇。相关政策措施的实施与白热化的市场竞争及宏观经济波动耦合，引发风电行业调整，极大的影响了行业的整体盈利水平，并导致公司业绩出现大幅度下降，这样纷繁复杂的局面，是公司所面临的挑战。公司将在牢固树立高度危机意识的基础上，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按照既定的战略方针和发展目标，采取有力措施，不断加强科技创新和国内、外市场开拓，提升管理水平，全力做好经营。

3、公司的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规划

2011 年度，根据全球风电市场的发展趋势，公司在技术领先、国产化、规模化、大型化、国际化及服务一体化的“5+1”发展战略基础上，提出了“两海”战略，旨在大力发展海上风电，并全力拓展海外市场。“十一五”期间，公司在短时间内成长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风电装备制造企业，并在 2011 年末保持了累计装机容量第一的领先优势。2011 年以来，国内风电行业短期内出现了较大幅度的调整，并且这种行业调整局面在 2012 年仍将有所延续，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也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但基于全球风电发展趋势和国内相关产业政策依然有利于风电行业长期健康、持续规范发展，公司将在“十二五”期间，继续秉承“挑战、创新、超越”的企业精神，坚持“5+1”发展战略和“两海”战略，不断开拓进取，做好新能源领域的科技创新，全面实现国际化发展，将公司打造成为极具国际竞争力的风电装备制造企业。

4、公司 2012 年经营计划及措施

（1）2012 年度经营计划

2012 年是公司实现“十二五”发展目标的承上启下之年，也是在 2011 年经营业绩受到前述多重因素影响出现大幅度下滑后的第一年。在经营所面临的各种困难局面仍在延续、挑战与机遇并存的关键时期，2012 年的经营情况显得尤为重要。公司 2012 年的整体工作思路为：“坚持自主创新，持续提升质量与服务，打造全球一流的管理体系，加速推进国际化进程”。2012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技术领先战略，持续技术创新，完成 6MW 以上的超大功率风电机组的设计开发工作，并力争完成新机型低风速风电机组的出产与吊装；做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加强专利申报，并在国际专利注册方面取得突破；以市场为导向，进一步完善国内各产业基地布局，并继续推动海外布点工作；巩固国内市场优势，进一步提高国际市场订货水平；不断提升配套产业链的能力和水平，保障产品质量，并培养自主能力；进一步提升服务一体化的能力建设，提高海外项目服务水平；实现人员结构优化；严格控制费用支出，获得更具市场竞争力的成本优势；全面建成适应全球化发展的信息化平台并投入使用；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2）为实现经营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①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齿轮箱+高速传动的技术路线以其先进的控制技术、良好的电能质量、系统具备的无功补偿能力、低电压穿越能力以及产品的高性价比在全球的风电场取得了极好的运行业绩，目前占据了全球风电市场超过 80% 的市场份额，具备压倒性的竞争优势。公司将在 2011 年度做好各机型低风速风电机组的研制及装机运行工作；全力推进超大功率风电机组技术的开发工作；推进各系列机组的认证工作，力争完成 3MW 系列风电机组

认证；加强对技术人员的管理与激励，提高专利申报能力；深入开展风电标准制定工作；做好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投运工作，提升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究、检测能力；优化人才结构，重点培养富有创新能力的科技人才。

②巩固国内市场优势，提高国际市场订货比例。树立全员市场开拓意识，提高营销人员技术、服务、市场一体化能力；整合市场营销资源，搭建联合作战平台，创新市场营销战略；成立特别工作小组，实现重点客户、重点项目点对点跟踪服务；国内市场保优势、保海上、保资源；做好项目国家备案和分散式风电示范项目工作；国际市场保增长、保既有市场、保潜在客户，逐步提高海外市场订货比例，提高销售团队综合实力。

③创新生产模式，优化采购成本，提升质量水平。建立适应全球化的生产管理模式，优化产品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加快推进零部件自制和自主维修工作，尽快形成自主能力；严格控制配套件库存；加大采购招标力度，健全供应商竞争机制；树立全员质量意识，产品制造过程坚持“三按”原则；成立产品出厂联检工作组，确保零部件和机组出厂质量达到全球领先水平；加强现场服务管理，提升现场运维质量。

④提升海上服务一体化能力。全面加强海上风电服务能力建设，加快海上大功率风电机组装运一体化设备研制，尽快实现机组岸边安装、并网测试、海上运输、海上施工、服务一体化；提升海外项目管理及服务能力，优化人员结构，打造一支技能过硬、语言过关、综合能力强的海外项目服务团队。

⑤强化计划管理，推动全球战略布局。细化分解全年经营目标，明确岗位责任，强化过程控制，加强监督考核，确保实现全年各项经营指标；合理制定建设规划，优化工程设计，梳理招标流程，狠抓投资管理，降低投资成本；实现基地建设与市场订货和风资源开发的高度协调；合理安排工程建设进度；加强对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和管控，提高工程质量。

⑥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强化内部审计，培养全员法律意识。树立全员成本控制意识，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强化产品目标成本管理，提高销售合同边际贡献率；强化各业务系统目标费用管理，确保费用可控；加强全球业务范围的税务筹划，建立国际化结算平台；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体系，提升审计工作质量；树立全员法律意识，完善公司法律保障体系。

⑦优化人员结构，提升人员对公司的认同感。有效配置人力需求，通过内部评价、推荐、申请等转岗方式，优化团队结构；增加人员评价范围的深度和广度，提高员工主观能动性和责任感；狠抓各业务系统实战训练，推行各部门培训讲师制度；引导员工适应公司发展文化，提高员工归属感、认同感。

⑧构建全球化信息管理平台，提升管理效率。加强团队教育，强化信息化系统保密级别管理，确保系统运行安全控制；形成以人为目标的管理模式，打造人机界面友好、功能操作高效、硬件配置合理、独具特色的全球一流信息管理平台。

⑨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水平。持续完善组织结构，合理确定岗位职责；高度重视安全管理工作，持续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办法，不断加大安全管理及检查力度。

5、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来源情况

2012 年，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支出主要用于公司办公支出、研发支出、设备采购以及国内、外投资建设，所需资金将主要依靠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发行债券等形式予以解决，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市场发行不超过 55 亿元公司债券，并于 2011 年 12 月发行首期 28 亿元公司债券，按要求，剩余部分需在批文出具之日起 24 个月内发行完毕。公司将根据需要在规定的期限内适时通过发行第二期公司债券的方式取得资金。公司在 2011 年度发行了 A 股股票，公司将依据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用途，进行科学统筹，合理安排投资进度，并在建设过程中及时对项目进展及未来收益情况进行跟踪、评价，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挥效益，并将针对有关变化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2011 年，公司还将通过加强财务管理、费用控制、资金运营等方式，提高资金管理的灵活性，充分挖掘内

部资金潜力。

6、主要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主要风电机组制造企业实现量产，市场竞争更为激烈，特别是国内风电市场装机容量下降的情况下，供过于求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竞争态势，同质化的竞争将导致风电机组价格持续大幅下降，从而对公司的市场份额、销售收入、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将依托风电机组大型化的发展趋势，继续推广 3MW 及以上风电机组，并全力开拓国际市场，以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

（2）国际化经营风险

公司在进行国际化开拓过程中，将面临更为复杂的市场、法律和政策环境，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同时，在进行国际销售过程中，公司还将面临因汇率变化导致的汇率损失风险。为此，公司将在加快海外布点的同时，严格履行海外投资审批程序，认真研究汇率变化情况，积极应对各种复杂局面，努力化解国际化开拓过程中的经营风险。

（3）产业政策调整风险

风电设备制造业的发展与风电行业本身的发展周期息息相关。如果新能源发电的相关国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推出的产业政策主要着眼于行业未来发展，将有可能对行业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在短期内导致需求增长放缓甚至有所下降，从而对行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一方面推行国际化发展战略，全力开拓国际市场从而减弱单一国内市场的经营风险；另一方面将加强科技创新水平，拓展自身技术实力和外延，提高抗风险能力。

（4）宏观调控风险

2011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经明确，2012 年，我国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根据形势变化适时适度预调微调，进一步提高政策的针对性、灵活性、前瞻性，把稳增长、控物价、调结构、促和谐更好结合起来。在宏观经济政策保持基本稳定的情况下，公司在 2011 年度面临的业主资金紧张的局面可能将有所延续，有可能继续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一方面大力拓展国际市场；另一方面，将与金融企业进一步加强沟通、合作，保障公司的产品销售和货款回收。

（5）企业所得税优惠到期的风险

公司属于在北京市海淀区高新技术开发区注册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设立之日起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且执行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6 年至 2008 年属于免税期，2009 年至 2011 年可按前项规定的税率，减半征收所得税，因此，公司减半征收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已经于 2011 年年底到期。2011 年 10 月，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签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F201111002179 号），再次确认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因此，2012 年至 2013 年，公司将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如经有关认定部门复核，仍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的所得税税率将仍为 15%，否则，公司在 2014 年及以后年度的税后利润将受到税率提高的不利影响。

（6）重大仲裁、诉讼事项产生不利结果的风险

关于公司与苏州美恩超导有限公司有关法律纠纷情况，公司已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并在本报告“第十部分、重要事项”中进行了详细说明。2011 年 9 月以来，苏州美恩超导有限公司先后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和北京市高院提起针对公司、公司的供应商、客户以及公司的员工的仲裁或诉讼，企图迫使公司继续接收其有缺陷的产品，公司已积极应诉，利用法律武器捍卫自身合法权益。但截至目前，除前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件外，其余案件均未产生生效判决或裁定，公司目前尚无法判断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以及期后利润的影响。一旦

仲裁机构或人民法院出具的生效判决或裁定未支持公司，则将有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将积极应诉，运用法律武器捍卫自身权益，同时将针对相关诉讼、仲裁事项的重大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公司投资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研发、设计、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施工（凭资质证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代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开展经营活动），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100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 S.L.	主要从事大型风电机组的销售、售后服务及咨询等	100
华锐风电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00
华锐风电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100
华锐风电科技（贵州）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凡涉及前置审批或专项许可证的凭相关有效证件经营）	100
华锐风电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不含黄金、期货、金融投资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华锐风电科技（通辽）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100
华锐风电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间开展经营活动）	100
华锐风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筹建华锐风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成后更换营业执照及经营范围）	100

司		
华锐风电装备黑龙江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不含风力发电及涉及审批的项目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总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100
华锐风电科技（铁岭）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组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运营（法律法规规定涉及专项审批的、需审批后经营）风力发电工程设计及工程承包；技术咨询、信息咨询等	100
华锐风电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管理，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总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风力发电技术及信息咨询。（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需凭许可证经营）	100
华锐风电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100
华锐风电科技（青海）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100
华锐风电科技（镇赉）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100
Sinovel Wind Group (UK) Co. Ltd.	主要从事大型风电机组的销售、售后服务及咨询等	100

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1	首次发行	945,900.00	644,619.32	644,619.32	297,964.79	存储于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2011	公司债	280,000.00	44,500.00	44,500.00	233,700.00	存储于公司银行账户中
合计	/	1,225,900	689,119.32	689,119.32	531,664.79	/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96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51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 945,9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

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32,002.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 2011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1】第 1001 号《验资报告》。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前期建设，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的《关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利安达专字[2011]第 1074 号），截止 2011 年 1 月 14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52,344.98 万元。2011 年 1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52,344.9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事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置换事宜。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将该部分资金进行了置换。2011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装运基地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塔筒制造项目变更为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风电装运项目、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塔筒制造项目。上述项目变更后，公司将大连长兴岛临港装运基地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塔筒制造项目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金额 10,391.81 万元、3,393.85 万元进行了返还。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将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38,559.32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87,352.8 万元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实施的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安信证券发表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超额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超额部分 587,352.8 万元及利息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10 月 10 日以“证监许可[2011]1610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 55 亿元的公司债券，首期发行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相结合的方式，发行首期公司债券 280,000 万元，包括 5NP3 品种 260,000 万元和 5 年期品种 20,000 万元。首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78,200 万元，已于报告期内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首期债券网上发行认购冻结资金、网下配售认购冻结资金以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分别出具了编号为利安达验字[2011]第 1110 号、利安达验字[2011]第 1111 号和利安达验字[2011]第 1112 号的验资报告。根据公司发行首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公司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中，25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余部分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偿还了部分银行贷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 月 11 日，公司已使用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偿还了全部 250,000 万元银行贷款。

3、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

										序说明
北京研发中心大型风电机组系列化研制项目	否	55,570.00	12,903.21	是	3MW、5MW 风电机组设计、装配、调试均按照预定计划顺利实施，样机及试验台正在研制、生产过程中，认证工作也已经开展。10MW 级风电机组正在开发过程中；检测实验室建设工作基本完成	是				
大连风电产业基地项目（二期）	否	39,200.00	0	否	尚未产生收益	否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国内的战略布局，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经充分评估，拟对该项目进行变更，目前正在积极开展变更后项目前期工作，待条件具备后，公司将履行募投项目变更的相关审批和公告手续			
盐城风电产业基地项目（二期）	否	45,100.00	9,494.48	是	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收益	是				
酒泉风电产业基地项目（二期）	否	34,800.00	10,676.66	是	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收益	是				
长兴岛临港风电装运基地项目	是	65,000.00	0	否			为进一步降低运输成本，提高综合服务能力，更好的为业主服务，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装运基地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塔筒制造项目变更为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风电装			
长兴岛临港风电塔筒	是	38,200.00	0	否						

制造项目									运项目、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塔筒制造项目。该变更事项已于 2011 年 8 月 8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天津临港风电装运基地项目	否	66,780.00	11,490.08	否	正在进行项目建设的前期工作，尚未产生收益	是			项目用地由围海造陆而成，回填施工工序复杂，各类养护的周期较长。截至报告期末，第三方对该项目土地的回填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只能进行初步的地勘工作准备，并开展内陆厂区工程设计和内陆桩基施工建设前期工作。目前，公司正在对该项目进行整体评估，待整体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开展项目建设的具体工作，并根据需要履行相关审批和公告手续

盐城风电产业基地项目（二期）及酒泉风电产业基地项目（二期）：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依据项目建设内容和建设目标，结合实际情况，严格管理项目建设资金，控制费用支出，并通过电汇与银行承兑汇票相结合的方式付款。预计这两个项目实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将至少提前至 2012 年 4 季度，并且在达到建设目标后，项目资金也将出现一定节余。公司将在项目达产后，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履行审批及公告手续。

4、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江苏盐城港	长兴岛临	65,000.00	4,989.36	是		0		是	

射阳港区风电装运项目	港风电装运基地项目								
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塔筒制造项目	长兴岛临港风电塔筒制造项目	38,200.00	113.16	是		0		是	
合计	/	103,200	5,102.52	/		/	/	/	/

为适应国家海上风电发展需要，进一步降低运输成本，提高综合服务能力，更好的为业主服务，经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装运基地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塔筒制造项目变更为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风电装运项目、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塔筒制造项目。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风电装运项目主要从事海上风电机组的装运、测试和海上安装服务，计划投资 89,110 万元；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塔筒制造项目主要从事海上风电塔筒的生产，计划投资 32,600 万元。上述项目实施主体均为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上述项目变更后，公司将大连长兴岛临港装运基地项目、大连长兴岛临港塔筒制造项目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金额 10,391.81 万元、3,393.85 万元进行了返还。对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前，公司已经在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风电装运项目、江苏盐城港射阳港区塔筒制造项目投入的资金，公司正在归集、统计相关数据。如需对该部分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有关管理规定履行审批和办理手续。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报告期内收益情况
瓦房店风电基地	50.00	2,450.73
盐城风电基地一期	9.31	14,375.63
酒泉风电基地	89.84	-685.05
包头风电基地	92.37	1,465.32
东营风电基地	2,492.64	257.44
科右前旗风电基地	1,714.61	1,843.20
白城总装基地	3,184.68	738.60
长兴岛临港风电基地	240.61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长兴岛装备风电基地	29.18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巴彦淖尔总装基地	1,152.36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哈密风电基地	3,187.49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上海风电基地	7,156.73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阿鲁科尔沁旗风电基地	2,212.47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江西九江产业基地	21.70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贵州威宁产业基地	306.96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泉州产业基地	1,018.37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通辽产业基地	1,200.74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云南楚雄产业基地	20.46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海上风电研发中心	4,110.59	—

黑龙江佳木斯产业基地	119.00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	--------	------------

(四)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一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	2011 年 1 月 2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2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	2011 年 2 月 8 日	依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关授权，按照公司上市后实际情况，对上市后实施的公司章程进行完善；同意公司指派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第一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1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4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11 年 5 月 13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7 日
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11 年 5 月 30 日	同意公司将拟在福建、宁夏、青海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金进行调整；授权公司总裁在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2011 年投资计划》的范围内，可以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对拟设立的各子公司（包括一级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出资额及各投资项目 2011 年度实际投入的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经营层在每次董事会现场会议时，将各子公司设立的具体情况和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第一届董事会第 21 次会议	2011 年 5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30 日

第一届董事会 临时会议	2011年7月2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	2011年7月22 日
第一届董事会 临时会议	2011年8月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	2011年8月3 日
第一届董事会 第22次会议	2011年8月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	2011年8月29 日
第一届董事会 第23次会议	2011年10月 2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	2011年10月31 日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经公司 2011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决议通过，确定公司 201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总股本 1,005,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1,005,100,000 股增至 2,010,2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组织并实施完成了该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6 月 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1 年 6 月 7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11 年 6 月 8 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1 年 6 月 13 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现金红利已经全部派发完毕。本次利润分配共计派发股票红利 1,005,100,000 股、分配现金 1,005,100,000 元（含税）。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已经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股东大会授权工作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11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2011 年 9 月 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10 月 10 日以“证监许可[2011]1610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 55 亿元的公司债券，首期发行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相结合的方式，发行首期公司债券 28 亿元，包括 5NP3 品种 26 亿元和 5 年期品种 2 亿元。公司首期公司债券已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报告期内，董事会还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完成了章程修订等具体手续的办理工作。

(3) 董事会对股东会其它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内容。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2011 年度，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共计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内容包括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季度财务报表以及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等有关议案，并按规定将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针对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同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首次当面沟通，就审计计划和审计重点进行了交流，召开专门会议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总体审计计划进行了审议，对公司 2011 年报审计工作和内控评价提出了具体要求。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编制完成后及时进行了审阅。在年审注册会计师

审计过程中, 审计委员会会同年审会计师、财务部等对公司财务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 并持续关注审计进度, 保证了审计报告的按时出具。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 2012 年 4 月 8 日, 审计委员会会同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第三次当面沟通, 审计委员会召开专门会议审议了审计报告初稿, 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一致同意将审计报告初稿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时, 审计委员会还审议了年审会计师提交的 2011 年度审计总结报告, 审计委员会经审议后形成了专项意见, 并向董事会提出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1 年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已建立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基础上, 持续完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情况和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完成进度, 调动和鼓励公司经营团队的积极性, 使其更加勤勉尽责, 承担相应的责任, 履行应尽的义务。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2009]34 号公告要求, 制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审议并实施。公司已建立起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流程, 各部门能够按照《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保密信息对外提供的审批手续并进行保密提示。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 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 并认为其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并实施。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北京市证监局的《关于建立健全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通知》的工作要求, 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进行了修订, 并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规定, 对 2011 年度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内幕信息及其他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真实、完整的记录了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相关档案, 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北京证监局的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8、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六)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 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并且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净利润的百分之十”的规定。

(七)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371,794,393.87 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本年支付上年股利 2,010,200,000.00 元, 期末账面累计未分配利润 1,133,440,762.97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9,275,804,860.03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依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拟定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拟以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10,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10,2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10,200,000 股。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010,200,000 股增至 4,020,4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该利润分配预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年	24,800	63,060.93	39.33
2009 年	63,000	189,285.91	33.28
2010 年	100,510	285,568.62	35.20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请见前述 5.1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请见前述 5.1

§ 6 财务报告

6.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6.2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a、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在吉林省四平市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 100% 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

b、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在江苏省南通市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南通）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c、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在江西省九江市出资 7,5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江西）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d、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在贵州省毕节市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贵州）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贵州）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贵州）有限公司。

e、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在福建省泉州市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福建）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f、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2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科左中旗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通

辽)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通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通辽)有限公司。

g、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在云南省楚雄市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h、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在山西省侯马开发区出资 2,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i、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在辽宁省铁岭市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铁岭)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铁岭)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铁岭)有限公司。

j、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在黑龙江省桦南县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装备黑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装备黑龙江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装备黑龙江有限公司。

k、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l、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m、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在青海省海南州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青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青海)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青海)有限公司。

n、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0 日在吉林省镇赉县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镇赉)有限公司, 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镇赉)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镇赉)有限公司。

o、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在西班牙马德里市设立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 S.L., 本公司拥有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 S.L.100%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 S.L.。

p、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在英国伦敦设立 Sinovel Wind Group (UK) Co.,Ltd., 本公司拥有 Sinovel Wind Group (UK) Co., Ltd.100%股权, 所以, 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 Sinovel Wind Group (UK) Co., Ltd.。

董事长: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9 日